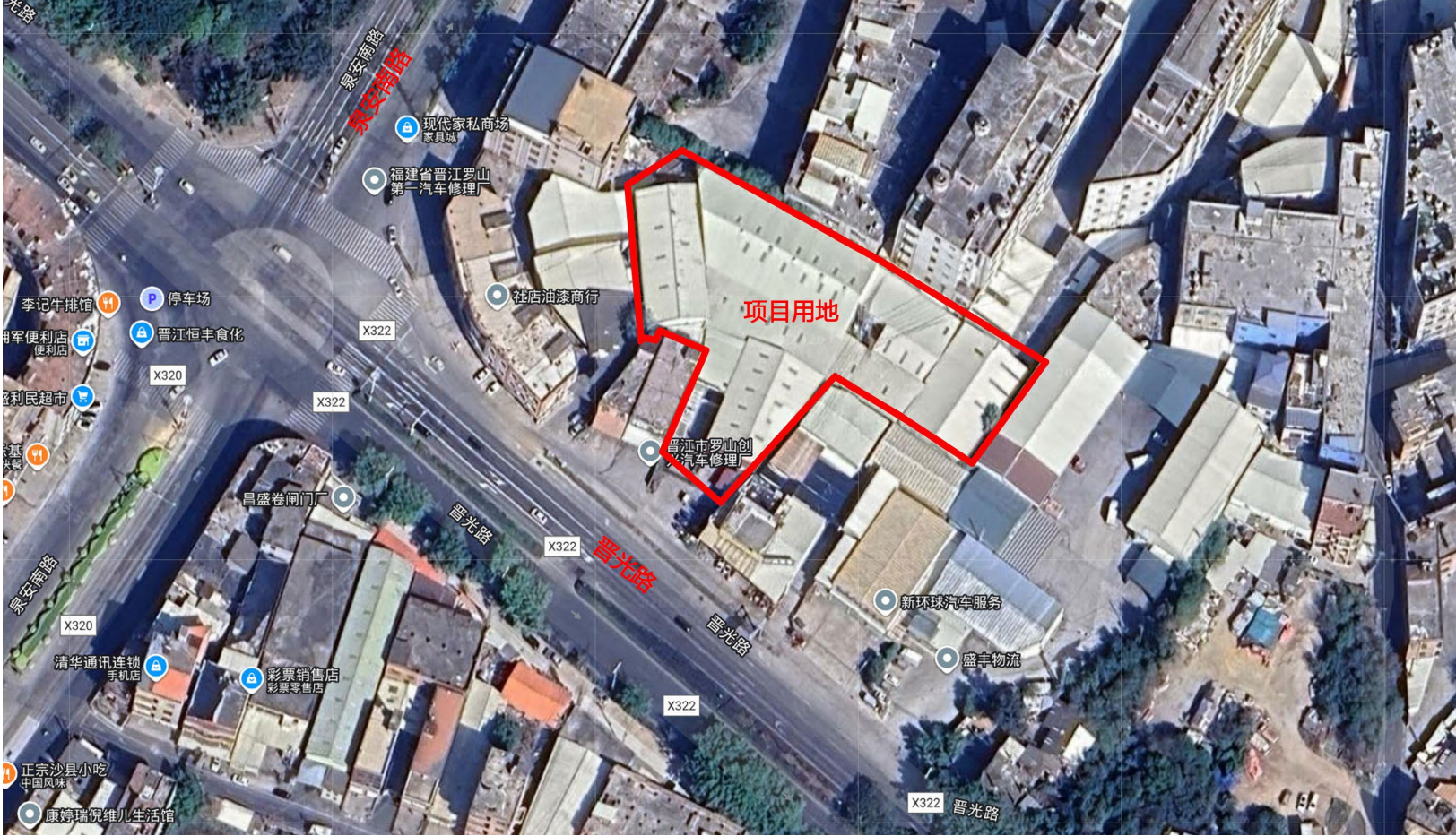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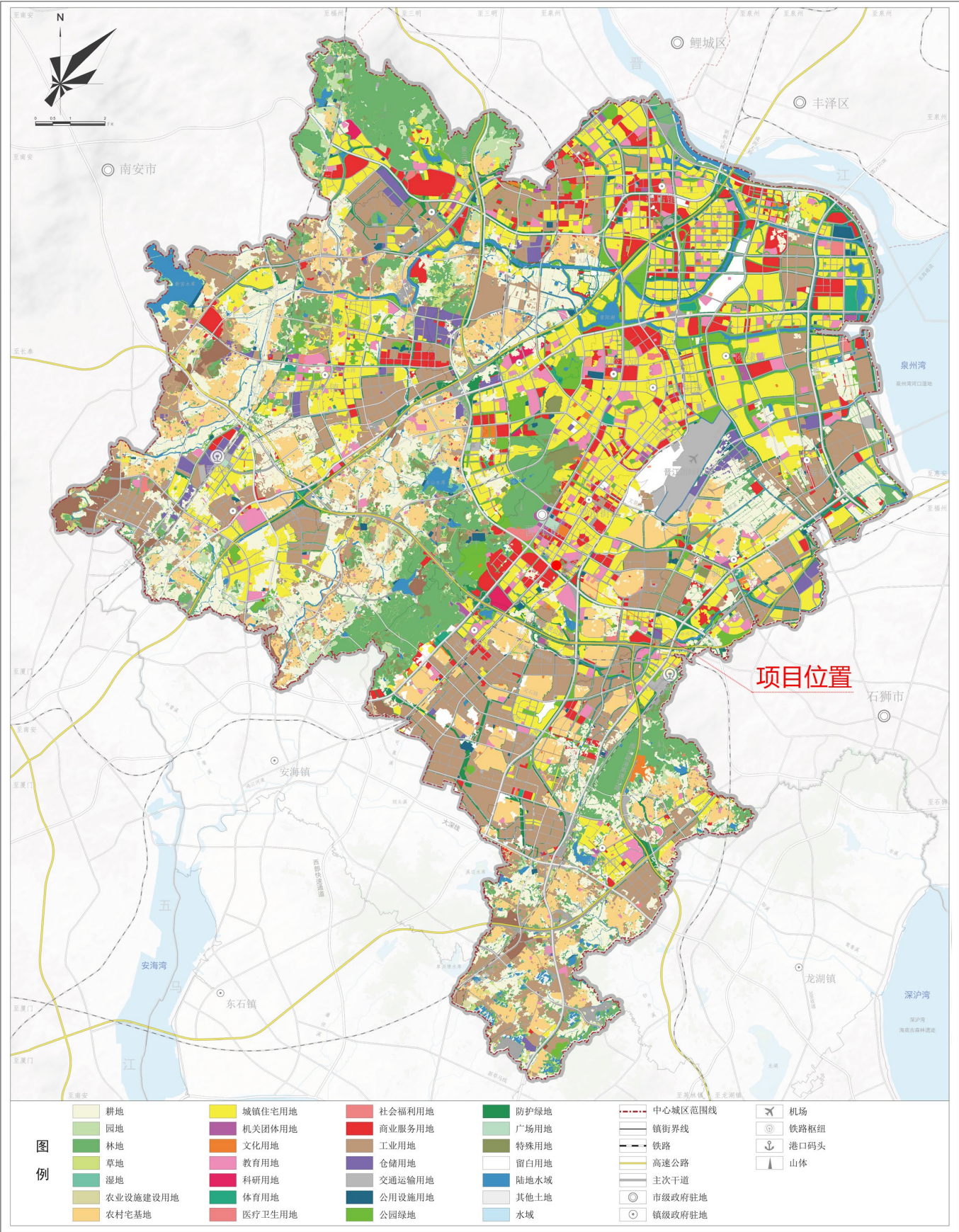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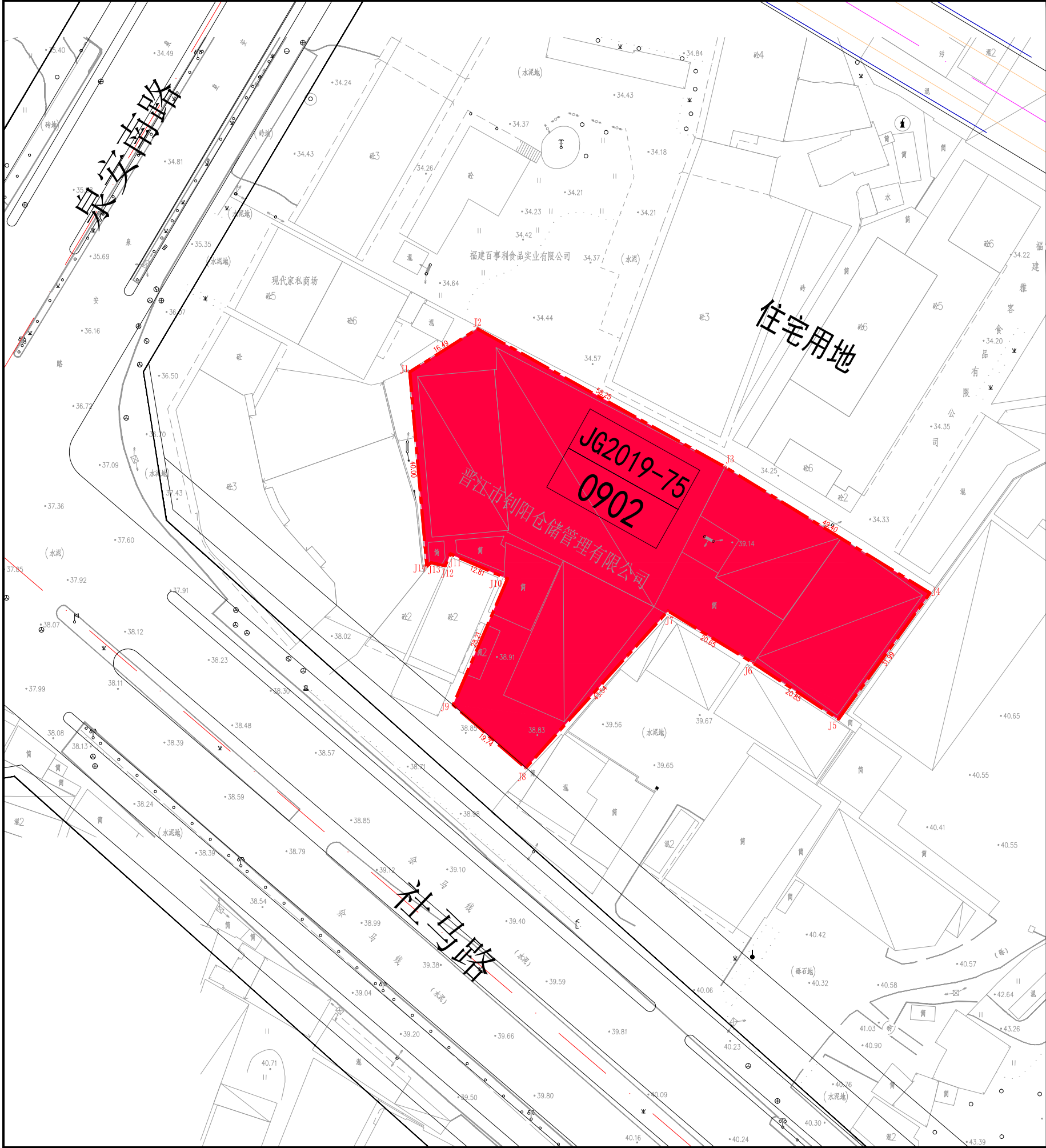
区位分析

晋江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中心城区土地使用规划图



项目用地南临晋光路，西临泉安南路。场地较为平整，内部为已建钢结构厂房，总用地面积为4751平方米。



晋江市JG2019-75号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图则（草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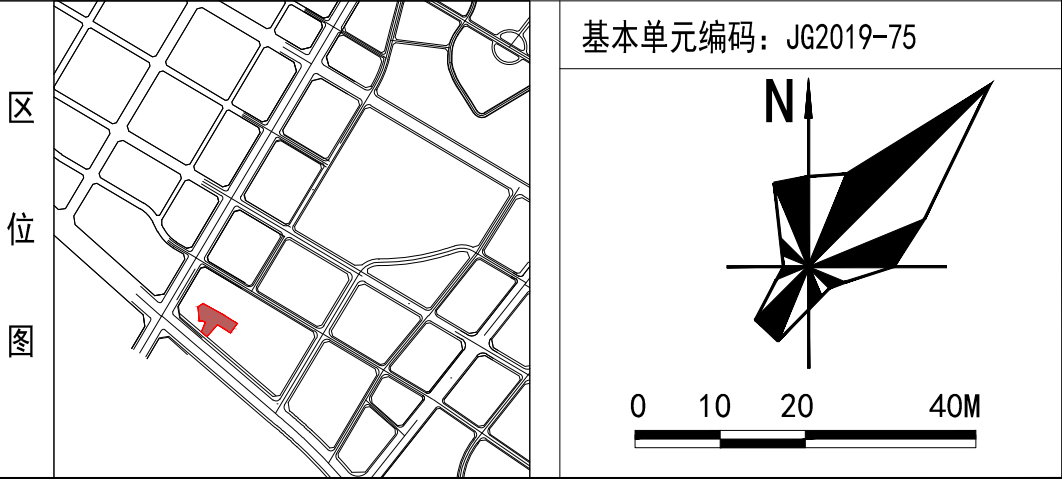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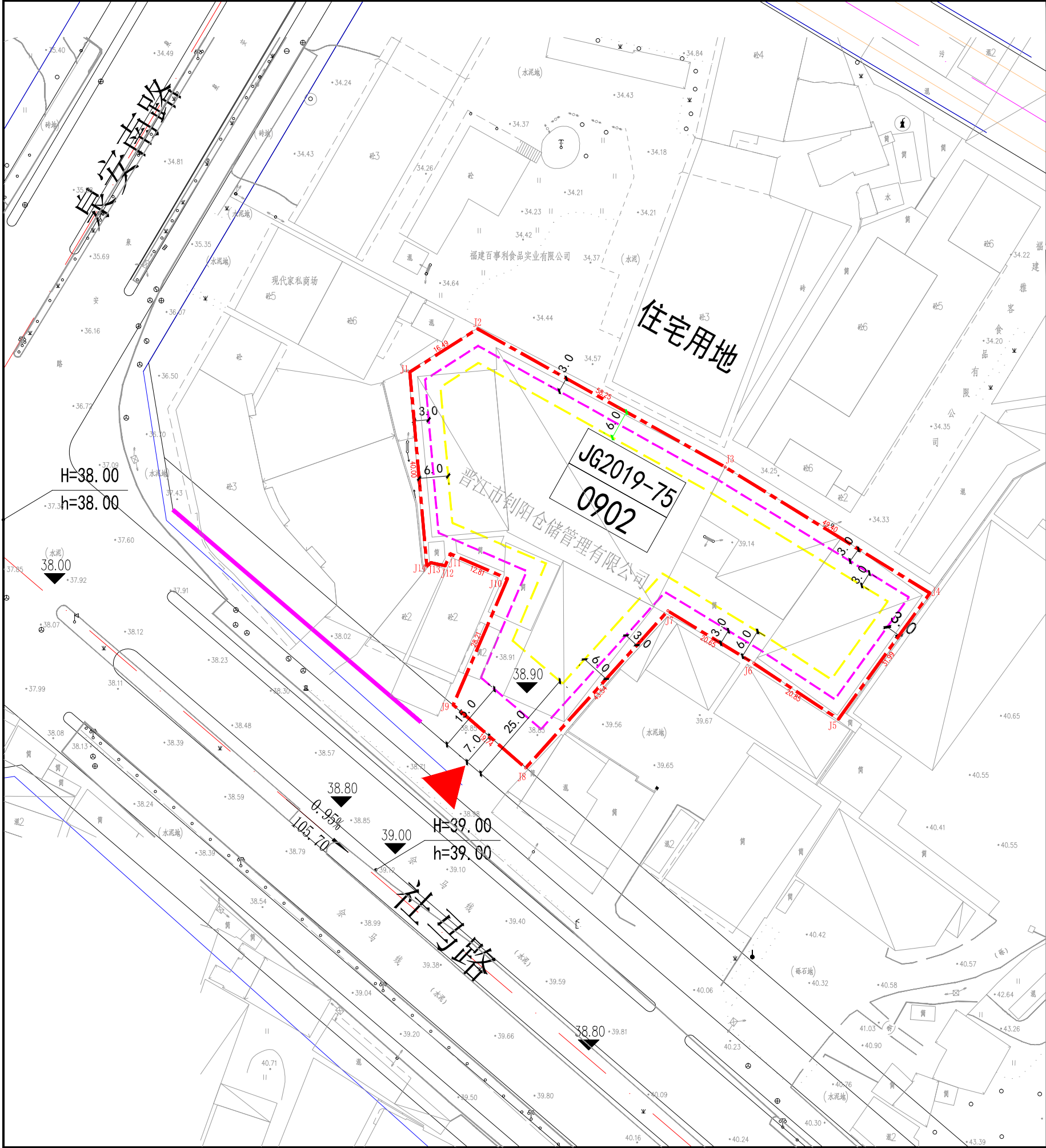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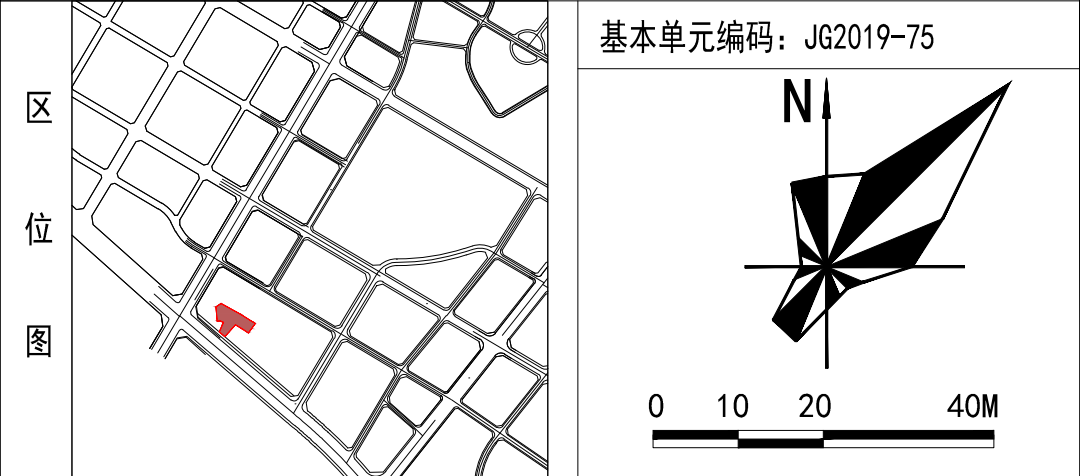


图 例

- 商务金融用地
- 地块分界线
- 0902 地类代码
- JG2019-75 地块序号
- 道路红线
- 道路侧石线
- 道路中心线



晋江市JG2019-75号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图则（草案）



地块指标控制一览表

编码	用地性质	用地性质名称	用地面积（平方米）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建筑限高（米）	建议开口方向	配套设施
JG2019-75	0902	商务金融用地（办公）	4751	1.0-2.1	15-45	≥20	黄海高程，限高92米， 军数约11米	南侧	—

规划控制条文

- 1、本地块内土地使用性质分类代号采用国标《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的规定。
- 2、停车配套应按《晋江市国土空间规划管理技术规定》施行，公共服务场所配建的停车场建设充电设施或预留建设安装条件的车位比例不低于20%。
- 3、建筑空间退让：建筑物退让主干道、次干道、用地边界线必须符合《晋江市国土空间规划管理技术规定》要求。同时，用地内建筑间距以及与用地外已建建筑间距应满足日照及防火间距要求。
- 4、地下室（含地下室出入口）应按照《晋江市国土空间规划管理技术规定》执行。地下室不得妨碍市政管网的修建，同时地下室出入口不得临近道路红线设置，并应避免对道路景观及城市交通造成不利影响。
- 5、建筑高度控制：根据机场净空管理规定，该项目用地范围内建筑物、构筑物及其他设施的高度应符合晋江机场净空限高要求，并按规定报送相关部门审批。
- 6、应注重室外空间环境的美化绿化设计，创造一个良好的办公环境，绿化工程应同步设计、同步建设。
- 7、建筑、道路均应符合无障碍通行的设计标准。
- 8、项目应根据规模大小按相关规定要求组织专交通系统分析。
- 9、应设计完备的环卫设施及其他市政配套设施。
- 10、其中本工程涉及人防、消防、环保、抗震、交通、电力、电讯、给排水、燃气、气象、公共安全等，还应按相关规范及有关部门的要求组织设计。
- 11、该项目应配套齐全的给排水、电力、电讯等地下敷设管线，并在设计中考虑预留网络、监控点及智能化楼宇管理系统。
- 12、设计应符合国家有关现行规范的要求。
- 13、本项目建设在满足上述规划设计条件及日照要求外还须符合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等要求；有关土地和建设手续按规定程序报批。

图 例

地块分界线	道路坡度 道路坡长	建筑退界距离	低、多层建筑退红线
地块序号	道路红线	建议机动车出入口	高层建筑退红线
地类代码	道路侧石线	道路转弯半径	商务金融用地
设计标高 现状标高	道路中心线	机动车禁止开口路段	

图则